

证券代码：830806

证券简称：亚锦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股份质押概述

#### （一）基本情况

股东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孚能源”）持有公司股份180,016,992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4.8%。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80,016,992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2025年12月19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县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本次质押股份用于安孚能源为其1.25亿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100,198,240、56%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1,350,127,440、36%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420,570,092、37.88%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安孚能源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27,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8.72%为其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的人民币 3.4 亿元银行贷款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8 日起至 2029 年 8 月 8 日止。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发布的《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安孚能源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97,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59%，为安孚能源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的 1 亿元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权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16 日起至 2029 年 8 月 16 日止。质押股份 2022 年 8 月 18 日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发布的《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安孚能源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562,553,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5%。为其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4 亿元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质押股份已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发布的《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安孚能源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6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27%。为其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延平支行 1.5 亿元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质押股份已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延平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发布的《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安孚能源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9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51%。为其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延平支行 19,270 万元最高额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质押股份已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延平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发布的《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 三、备查文件目录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权利最高额质押合同》

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2 日